

证券代码：832590

证券简称：恒德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恒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桃园路 1 号西海明珠大厦 F 座 1509 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公司设立会议现场，参会人员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现场和通讯两种方式表决。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邓志刚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公告编号 2021-016），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因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396,24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董事胡明明因出差外地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监事换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股东拟提名刘冠伶、刘浩浩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叶延瑞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96,24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董事换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股东提名邓志刚、崔莹、何丽庄、孙玉行、杨文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96,24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胡明明	董事	离职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何丽庄	监事	离职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冠伶	监事	任职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何丽庄	董事	任职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恒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恒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恒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深圳市恒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恒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4 日